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uthwes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

### **(1) 於2024年8月30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之投票結果；及 (2) 特別交易授出同意書**

茲提述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7月26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償還西證國際投資貸款的特別交易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8月3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載於2024年7月26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建議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61,830,613股。持有合共13,200,480股股份之股東、授權委任代表或授權代表，全部均由獨立股東持有，佔具投票權股份總數約100%，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點票事宜之監票人。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所表決之決議案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p>(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償還西證國際投資貸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26日的通函，而其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5構成一項特別交易；及</p> <p>(b)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認為就實施償還西證國際投資貸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所有附帶事宜及使其生效而言或與之相關屬必需、合適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一切行動及事項並簽立所有文件。</p>	<p>13,200,480 (100%)</p>	<p>0 (0%)</p>

誠如通函所披露，西證國際投資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2,713,469,233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4.1%，參與特別交易及其中擬進行的任何交易並於其中擁有權益。因此，西證國際投資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就有關議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948,361,380股，佔股東特別大會續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約25.9%。除已披露者外，(i)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贊成票，(ii)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及(iii)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50%，故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獨立非執行董事蒙高原先生為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主席。黃昌盛先生親身出席。蒙高原先生、梁繼林先生及曹平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續會。

### 特別交易同意書

於2024年8月13日，執行人員有條件同意特別交易，但須待特別交易在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投票批准後，以投票方式進行。由於特別交易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續會上獲得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批准，因此，特別交易的上述條件於本公告日期已獲達成。

### 持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3月4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及其任何補充或修訂)為止。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告知股東其遵守復牌指引的進展，以及有關其發展的季度更新。

承董事會命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黃昌盛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昌盛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蒙高原先生、梁繼林先生及曹平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